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85013382025803

甲方： 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图院

乙方： 南宁市政源印刷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并严格遵循自治区本级及南宁市本级预算单位印刷服务框架协议采购的征集文件、响应文件、印刷服务框架协议，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合同使用说明：本合同文本为框架协议采购第二阶段采购人与入围供应商签订具体合同时使用。）

一、采购单位（甲方）采购计划号

序号	采购计划文号	采购目录	数量	预算资金	资金来源性质	资金支付方式
1	广西政采[2025]2506 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22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2	广西政采[2025]2510 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297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3	广西政采[2025]2521 号	其他印刷服务	1	130000.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授权支付

二、印刷服务项目、数量、价格

序号	印刷服务项目	印刷品名称	参数要求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印刷金额（元）
1	广西“一村一图”基础数据建设	村级地图印刷	影像图彩色印刷，尺寸全开	550	幅	400.00	220000.00
2	国家版图意识宣传教育	版图意识宣传图件	彩色印刷，157 克纸张，尺寸四开	250	幅	118.80	29700.00
3	自治区领导决策工作用图（日常工作图和应急图）	政务地图印刷	亚纺布材料，尺寸对开	1000	幅	130.00	130000.00
合同总价：（大写）人民币叁拾柒万玖仟柒佰元整，（小写）¥379700.00							

三、印刷品交付与验收

1、交付：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将印刷成品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南宁市良庆区冬花路 21 号中国东盟地理信息与卫星应用产业园自然资源厅数据服务基地 10 楼。

2、交付时间：2025 年 6 月 11 日前 收货人：陈玮 联系方式：07715606388

3、验收：按照本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进行验收。交付的印刷成品不符合交货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造成乙方逾期交货的，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

四、付款方式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乙方交付全部印刷品并经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将产生的印刷费用向甲方提交支付申请，即人民币叁拾柒万玖仟柒佰元整（¥379700.00）。甲方将印刷费用按财政授权支付程序一次性支付给乙方；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五、服务条款

1、印刷质量要求

（1）乙方应确保印刷品符合经甲方确认的样稿(如有)要求，印刷文本须明晰，内容正确，材质无误，纸张平滑，墨色均匀，尺寸正确等。

（2）除上述约定外，印刷质量还应符合现行国家新闻出版行业有关质量标准；样稿(如有)与国家/行业标准要求不一致时，以要求较高者为准。

2、印刷品包装要求

（1）印刷品的包装要求：防水打包纸密封包装；外包装上应贴统一的标识，标识内容包括印刷品名称、毛重/净重、数量等。

（2）乙方提供的印刷品必须严格按照上述要求进行包装，并应根据印刷品的特性采取防潮、防雨、防锈等保护措施，确保印刷品适于长途运输和反复装卸。

（3）印刷品包装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六、知识产权及保密

1、印刷所用图片、标志与文字素材等若由甲方提供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本合同项下乙方提交的所有工作成果（包括各类纸质文档、电子文档及其他交付物），其知识产权属甲方所有。

2、乙方保证，其交付的工作成果不存在侵犯任何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况。如因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引起任何知识产权争议，均由乙方负责解决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若由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

七、违约责任

1、乙方交付的印刷品质量、数量、规格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同意接受的，应酌减印刷费；甲方不同意接受的，乙方应负责重新印刷，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违约责任。

2、乙方未能按时交付印刷品的，每逾期 1 日，应按印刷费用总额的 3% 支付甲方违约金；逾期 7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按前述标准支付违约金。

八、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解释、履行及争议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南宁市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广西壮族自治区地图院 年 月 日	乙方：南宁市政源印刷厂 年 月 日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建政路 5 号	地址：南宁市江南区白沙大道 76 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71-5606388	电话：0771-4826759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宁东葛西支行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南宁市福建园支行
账号：451060706018160008633	账号：451060501010210002519
邮政编码：530023	邮政编码：530031